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
承辦人：行政助理 詹寓安
電話：3322101#7593
電子信箱：8002039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500241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（教育部地理學科中心）與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合作辦理「2026年地理教育學術研討會-2030年OECD目標下的地理教育」一案，請鼓勵貴校地理或社會領域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115年3月17日中女教字第11500018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十二年國教深化與教育現場持續轉變與挑戰，教育部地理學科中心辦理地理教育學術研討會，讓教師交流創新資源與教學經驗，瞭解地理教育的前瞻趨勢，以提升教師應對未來挑戰的專業知能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時間：115年4月11日（星期六）。
 - (二)地點：國家檔案館（新北市林口區檔案館路1號）。本活動提供交通接駁。
 - (三)活動議程與報名資訊：<https://pse.is/8sly9x4>。（請有意參加的老師務必上網報名，方能收到活動通知）

教務處 115/03/24 11:08



1150001878

無附件

四、本局同意市立學校教師參加旨揭研習期間，經學校同意後核予公（差）假，並得於2年內於課務自理原則下擇日補休；私立學校請本權責核予參加教師公（差）假、補休，差旅費用由原單位支應。

五、上開研習相關事宜，如有未盡事宜請洽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林冠辰助理，電話：（04）2223-6419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（不含特教學校）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（不含秀才分校）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（組）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